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0年10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30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越爱路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非独立董事邵恒、王佶、赵骥及独立董事陈卫东、梁飞媛、王迁通过通讯表决方式与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苗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整合公司游戏业务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盛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跃网路”)及无锡七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七酷”)已完成整合，鉴于全资子公司点点互动及上海天游软件有限公司在国内外游戏板块与盛跃网路在游戏 IP、研发、商务、发行及职能管理等环节有着较多的协同，公司拟进一步扩大游戏板块已整合范围，对点点互动及上海天游软件有限公司在研发资源、人力资源，IP资源，商务资源，发行资源等进行多方面的整合，以达到研运一体化。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定于2020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公司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108）。

三、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